

##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规定，结合市场信息，基于审慎原则，并考虑公司业务需要，经履行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改聘德勤华永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改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

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3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13 人，从业人员共 5,774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8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 亿元。德勤华永为 58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贸”）同行业客户共 5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福春先生自 2011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8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李福春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或执行质量控制复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李福春先生自 2024 年开始为中国国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静女士自 2007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3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郭静女士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7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

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郭静女士自 2024 年开始为中国国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振先生自 2005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0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徐振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或执行质量控制复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徐振先生自 2024 年开始为中国国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德勤华永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拟定为 105 万元，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拟定为 30 万元。审计服务收费是依据审计资源配置情况、投入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123.9 万元，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普华永道已连续 2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普华永道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规定，结合市场信息，基于审慎原则，并考虑公司业务需要，经履行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公司拟聘用德勤华永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适时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 三、拟续聘/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改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经过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

###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以 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改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